

河北省传统文化促进会标准管理办公室

冀文促标办〔2025〕01号

关于《河北文化名酒 名称认定及质量评价规范》等七项团体标准立项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为系统推进河北省传统文化产业标准化建设，健全涵盖产品、服务、人才与机构的全方位标准体系，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与品牌影响力，依据《河北省传统文化促进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，经公开征集与专家论证，河北省传统文化促进会标准管理办公室批准以下七项团体标准立项。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立项标准清单

- 《河北文化名酒 名称认定及质量评价规范》
- 《传统文化旅游景点（区）星级评价规范》
- 《传统文化产业从业人员 课程体系及岗位能力评价规范》
- 《中医药文化传承基地（工作室）认定与建设规范》
- 《中医药养生保健机构 星级评价及服务规范》
- 《传统灸法养生示范基地（门店）认定与评价规范》
- 《冀品好物 产品认定与评价规范》

二、组织与实施

以上标准项目由河北省传统文化促进会牵头,并联合相关机构共同组织起草。请各标准起草工作组严格按照团体标准制定工作程序,组织产学研用各方力量,深入调研、加强协调,广泛征求意见,确保标准内容的科学性、先进性与适用性。

三、项目周期

标准制定周期原则上不超过 12 个月。项目执行过程中,如需调整或延期,须提前向我办提交书面申请。

本标准立项信息将在“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”(www.ttbz.org.cn)公布,敬请关注。

特此通知。

联系人:梁建成 联系电话:18231185181

电子邮箱:hbpdcc@139.com

河北省传统文化促进会
标准管理办公室

2025 年 10 月 20 日

附件:团体标准立项项目清单